

河南省荣军医院（河南省荣军休养院）视频
监控改造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购人：河南省荣军医院（河南省荣军休养院）

采购代理机构：中益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一月

目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5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9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9
1. 总则	15
1.1 适用范围	15
1.2 采购项目说明	15
1.3 定义及解释	15
1.4 磋商范围、标包划分、交货期及安装期和质量标准、质量保证期、验收标准	15
1.5 供应商资格要求	16
1.6 费用承担	16
1.7 保密	16
1.8 语言文字	16
1.9 计量单位	16
1.10 踏勘现场	17
1.11 磋商预备会	17
1.12 分包	17
1.13 政府采购政策	18
2. 磋商文件	21
2.1 磋商文件的组成	21
2.2 磋商文件的澄清	21
2.3 磋商文件的修改	21
3. 响应文件	22
3.1 响应文件的组成	22
3.2 磋商报价	22
3.3 磋商有效期	22
3.5 资格审查资料	22
3.6 备选方案	22
3.7 响应文件的编制	22
4. 磋商	23
4.1 响应文件的递交	23
4.2 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23
5. 磋商开始	23
5.1 磋商时间和地点	23
5.2 磋商程序	23

6. 磋商小组	24
6.1 磋商小组	24
6.2 磋商原则	25
6.3 磋商	25
7. 合同授予	25
7.1 定标方式	25
7.2 成交通知	25
7.3 履约担保	25
7.4 签订合同	25
8. 重新竞争性磋商	26
8.1 重新竞争性磋商	26
9. 纪律和监督	26
9.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26
9.2 对供应商的纪律要求	26
9.3 对磋商小组成员的纪律要求	26
9.4 对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26
9.5 质疑或投诉	26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27
第三章 评审办法（综合评分法）	28
评审办法前附表	28
1. 评审方法	34
2. 评审标准	34
2.1 初步评审标准	34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34
3. 评审程序	34
3.1 初步评审	34
3.2 详细评审	34
3.3 响应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5
3.4 评审结果	35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36
第五章 用户需求书	45
第一节 通用要求	45
第二节 专用技术要求	49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60
一、响应函	62
二、开标一览表	63

三、 供应商投标承诺书	64
四、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66
四、 授权委托书	67
五、 磋商报价	68
六、 投标设备技术性能指标的详细描述	75
七、 技术部分	76
八、 供货、技术培训、安装调试、售后服务人员配备表	77
九、 综合部分	78
十、 类似项目业绩情况表	79
十一、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80
十二、 采购代理服务费承诺函	80
十三、 其他材料	80
十四、 资格审查资料	81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河南省荣军医院（河南省荣军休养院）视频监控改造项目 竞争性磋商公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豫财磋商采购-2025-4
- 2、项目名称：河南省荣军医院（河南省荣军休养院）视频监控改造项目
- 3、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 4、预算金额：1400000.00 元 最高限价：1400000.00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1	豫政采(2)2025013-1	河南省荣军医院（河南省荣军休养院）视频监控改造项目	1400000.00	1400000.00	否

-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5.1 项目概况：河南省荣军医院（河南省荣军休养院）视频监控改造项目，包括医院视频监控管理服务器及平台管理软件、显示屏、数据存储设备、摄像机等设备的采购及安装，实现监控集中管理、重点部位防火防水、及时预警等功能。

- 5.2 项目地点：河南省荣军医院（河南省荣军休养院）

5.3 磋商范围：本招标项目设备的采购、安装、调试、试运行、联调联试、竣工验收、人员培训、售后服务、质量保证期内设备缺陷的纠正和维护及用户需求书包括的全部内容及等相关服务等。

- 5.4 标段划分：本项目划分一个标包。

- 5.5 质量要求：达到国家现行有关质量验收规范要求，并达到合格标准。

- 5.6 质量保证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 3 年。

- 5.7 交货期及安装期：合同签订后 40 日历天内完成供货及安装调试。

- 5.8 验收标准：符合国家现行有关质量验收规范要求。

- 6、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质保期结束止。

7.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在开标后评审前查询供应商信用记录。对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的“失信被执行人”、“信用中国”网站的“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政府采购”网站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拒绝其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由代理机构查询，采购代理机构将查询网页、内容进行截图或拍照，以作证据留存。

3.2 对供应商资格限制

3.2.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详见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 三、供应商投标承诺书）。

3.2.2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详见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 三、供应商投标承诺书）。

三、获取磋商文件

1. 时间：2025年01月04日至2025年01月10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登录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hnsaggzyjy.henan.gov.cn/>）下载。

3. 方式：凡有意参加磋商者，登录“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hnsaggzyjy.henan.gov.cn/>）”，须完成市场主体信息库登记，并取得CA密钥；凭CA密钥登录市场主体系统并按网上提示下载竞争性磋商文件及资料（详见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公共服务-办事指南-新交易平台使用手册（培训资料）-河南省公共资源“智慧交易”平台-供应商操作手册V1.0）。供应商未按规定时间在网上下载磋商文件的，其磋商将被拒绝。

4. 售价：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1. 时间：2025年01月16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hnsggzyjy.henan.gov.cn/>）网站。供应商需要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中上传加密电子响应文件，逾期上传的或者未上传指定地点的响应文件，采购人将不予受理。

五、响应文件开启

1. 时间：2025 年 01 月 16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河南省不见面开标大厅系统（hnsggzyjy.henan.gov.cn/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实体开标室：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远程开标室（七）-6），供应商无需到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不见面服务的具体事宜请查阅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专区“新交易平台使用手册（培训资料）”中的《河南省公共资源“智慧交易”平台-不见面开标大厅供应商操作手册 V 1.0》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磋商公告期限

本次磋商公告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上发布。磋商公告期限为三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本项目执行以下政府采购政策：

1. 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执行《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执行《河南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有关事项的通知》（豫财购（2022）5号）。

2.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3. 《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4. 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

5. 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河南省荣军医院（河南省荣军休养院）

地址：新乡市荣校路 78 号

联系人：闫老师

联系方式：0373-3053072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中益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金水区纬五路12号合作大厦B座9楼、10楼

联系人：权伟波 沈星亮

联系方式：0371-60981807

电子邮箱：zygcglyxgs6699@163.com

3. 项目方式

项目联系人：权伟波 沈星亮

联系方式：0371-60981807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2.1	采购人	名称：河南省荣军医院（河南省荣军休养院） 地址：新乡市荣校路 78 号 联系人：闫老师 联系方式：0373-3053072
1.2.2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中益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金水区纬五路 12 号合作大厦 B 座 9 楼、10 楼 联系人：权伟波 沈星亮 电话：0371-60981807 电子邮件：zygcglyxgs6699@163.com
1.2.3	项目名称	河南省荣军医院（河南省荣军休养院）视频监控改造项目
1.4.1	磋商范围	本招标项目设备的采购、安装、调试、试运行、联调联试、竣工验收、人员培训、售后服务、质量保证期内设备缺陷的纠正和维护及用户需求书包括的全部内容及等相关服务等
1.4.2	标包划分	本项目划分一个标包
1.4.3	交货期及安装期	合同签订后 40 日历天内完成供货及安装调试
1.4.4	合同履行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质保期结束止
1.4.5	质量要求	达到国家现行有关质量验收规范要求，并达到合格标准
1.4.6	质量保证期	自验收合格之日起 3 年
1.4.7	验收标准	符合国家现行有关质量验收规范要求
1.5.1	供应商资格要求	见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第二条“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5.2	是否接受联合体	不接受
1.10.1	踏勘现场	不组织，潜在供应商根据需要可以自行踏勘现场。
1.11.1	磋商预备会	不召开
1.11.2	供应商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	/
1.11.3	采购人书面澄清的时间	/
1.12	分包	不允许
2.1	构成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其他材料	除竞争性磋商文件外，采购人根据本章第 1.11 款、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2.2.1	供应商要求澄清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截止时间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止前 5 日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2.2.2	磋商文件的澄清	磋商文件的澄清：采购人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5 天前，将对供应商所提问题的澄清以“答疑文件”形式，上传到“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http://hnsaggzyjy.henan.gov.cn/ ”，并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河南省政府采购网》网站上发布，供应商凭企业身份认证锁进行网上下载。该澄清内容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备注：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每日关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http://hnsaggzyjy.henan.gov.cn/ ”是否发出本项目磋商文件澄清文件，并自行下载，如由于供应商未看到澄清文件而带来的风险，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任何责任。
2.2.3	供应商确认收到竞争性磋商文件澄清的时间	无需确认
2.3.1	磋商文件的修改	磋商文件修改发出的形式：采购人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修改。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应当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5 日前，以“答疑文件”形式，上传到“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http://hnsaggzyjy.henan.gov.cn/ ”，并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河南省政府采购网》网站上发布，供应商凭企业身份认证锁进行网上下载；不足 5 日的，采购人应当顺延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该修改内容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备注：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每日关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http://hnsaggzyjy.henan.gov.cn/ ”是否发出本项目磋商文件修改文件，并自行下载，如由于供应商未看到修改文件而带来的风险，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任何责任。
2.3.2	供应商确认收到竞争性磋商文件修改的时间	无需确认
3.1	构成响应文件的其他材料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材料
3.3.1	磋商有效期	90 日历天
3.6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磋商方案	不允许
3.7.3	响应文件所附证书证件要求	响应文件所附证书证件及其它证明材料应有效、清晰可辨的原件扫描件，尺寸和清晰度应能够在电脑上被阅读、识别和判断；若供应商未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或提供不清晰的扫描件，磋商小组有权认定其响应文件未对磋商文件有关要求响应。
	响应文件签字或盖章要求	1. 电子响应文件应按照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要求的位置加盖供应商 CA 电子公章和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CA 电子签章。上述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无 CA 电子签章的，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部分的用彩色扫描件上传（如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有电子签章，可使用电子签章无需替换上传彩色扫描件）。 2.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或盖章并附身份证明扫描件。
4.1.1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2025年01月16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4.1.2	递交响应文件地点	1. 各供应商应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http://hnsaggzyjy.henan.gov.cn/ ）”使用本单位 CA 数字证书登陆后上传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到指定位置。 2. 上传时必须得到电脑“上传成功”的确认回复后方为上传成功。 3. 供应商在上传前务必认真检查上传响应文件是否完整、正确。 特别提醒：上传文件建议在截止日前1-2日内完成，以避免网络拥堵或其他原因造成上传失败，由于响应文件未按时提交所造成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4.1.3	是否退还响应文件	否
5.1	开启时间、开启地点	1. 开启时间：2025年01月16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2. 开启地点：河南省不见面开标大厅系统（ hnsaggzyjy.henan.gov.cn/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 ）。
5.2	磋商程序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远程开标大厅网址为 hnsaggzyjy.henan.gov.cn/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 ，供应商无需到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供应商应当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文件解密等。 若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其响应文件无法正常采用电子开标时，不再对其响应文件进行开标。
6.1	磋商小组	磋商小组构成：3人，采购人代表1人、技术、经济等专家2人 磋商专家确定方式：开标前在河南省财政厅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7.1	是否授权磋商小组确定成交人	否，推荐的成交候选人数：3名
7.3.1	履约担保	(1) 履约保证金的形式：银行转账或银行履约保函 (2) 履约保证金的金额：为签约合同价的5% (3) 履约保证金的缴纳时间：在合同签订前 (4) 担保期限：按照合同约定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0.1 预算金额与最高限价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预算金额与最高限价	预算金额 1400000.00 元 最高限价：1400000.00 元
10.2 “暗标”评审		
	是否采用“暗标”评审方式	不采用
10.3 解释权		
	构成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除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磋商阶段的规定，按竞争性磋商公告、供应商须知、竞争性磋商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负责解释。	
10.4 同义词语		
	构成竞争性磋商文件组成部分的“合同格式”等章节中出现的措辞“发包人”和“承包人”，在磋商阶段应当分别按“采购人”和“供应商”进行理解。	
10.5 采购人声明		
	<p>(1) 供应商因参与投标（磋商）活动而涉及的人身伤害、财产损失、侵犯他人权益、仲裁或诉讼等，应当责任自负、费用自担，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免于承担上述责任或者其他不良影响</p> <p>(2) 采购人声明磋商文件中附带的参考资料是以诚信的态度提供的，是采购人现有的和客观的信息。采购人不对供应商由此做出的任何理解、推论、判断、结论和决策进行负责</p> <p>(3) 合同授予被确定为实质上响应磋商文件要求并有履行合同能力的综合得分最高的供应商</p> <p>(4) 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投标（磋商）的权利</p> <p>如出现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情况，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保留因此原因在授标之前任何时候接受或拒绝任何投标（磋商）、以及宣布采购无效或拒绝所有磋商的权力，对受影响的供应商不承担任何责任</p>	
10.6 采购代理服务费用		
	本项目采购代理服务费用按照《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豫招协[2023]002号）中规定的收费标准；以预算金额为计费基数，成交人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采购代理服务费用；成交人领取成交通知书时支付上述费用。	
10.7 河南省财政厅关于防范供应商串通投标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的通知		
	<p>根据《河南省财政厅关于防范供应商串通投标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的通知》（豫财购〔2021〕6号）规定，参与同一个标段（包）的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响应）文件无效：</p> <p>(1) 不同供应商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上传计算机的网卡 MAC 地址、CPU 序列号和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相同的；</p> <p>(2)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编制、打印加密或者上传；</p> <p>(3)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打印、复印；</p> <p>(4)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人送达或者分发，或者不同供应商联系人</p>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为同一人或不同联系人的联系电话一致的； （5）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的内容存在两处以上细节错误一致； （6）不同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等由同一个单位缴纳社会保险或者领取报酬的； （7）不同供应商投标（响应）文件中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签字出自同一人之手； （8）其它涉嫌串通的情形。
10.8 本项目所属行业		
	工业	详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10.9 二次报价（或多次报价）注意事项		
		1. 二次报价（或多次报价）通知信息以市场主体系统右上角系统提醒——开标提醒的推送时间为准，系统自评委点击发送二次报价（或多次报价）通知时开始计时，请各潜在供应商及时关注系统提醒，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二次报价（或多次报价）。 2. 评委点击发送二次报价（或多次报价）通知后，系统同时会以手机短信形式发送信息，手机短信提醒可能因运营商网络问题造成延误。无论收到手机短信提醒与否，均不作为二次报价（或多次报价）开始的依据。
10.10 关于同一品牌参与投标问题		
		单一品目或 核心产品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供应商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供应商获得成交候选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磋商报价低的获得成交候选人推荐资格；磋商报价得分相同的，技术部分得分高的获得成交候选人推荐资格。
10.11 质疑函接收部门、联系电话和地址		
		接收部门：中益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0371-60981807 13213216256 联系人：权伟波 通讯地址：郑州市金水区纬五路12号合作大厦B座10楼
10.12 本项目核心产品		
		核心交换机

附件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采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1. 总则

1.1 适用范围

根据法律、法规和《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编制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

1.2 采购项目说明

1.2.1 本项目采购人：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2 本项目采购代理机构：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3 本项目名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 定义及解释

1.3.1 采购人：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1.3.2 采购代理机构：取得政府采购采购代理资格，受采购人委托组织招标活动的社会中介组织。

1.3.3 服务：系指根据本磋商文件规定供应商须承担的服务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等。

1.3.4 供应商：供应商是响应磋商文件、参加磋商竞争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法人、其它组织或自然人。

1.3.5 响应文件：指供应商根据磋商文件提交的所有文件。

1.3.6 磋商小组：依据《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依法组建的专门负责本次评审工作的临时机构。

1.3.7 偏离：响应文件的响应相对于磋商文件要求的偏差，该偏差优于磋商文件要求的为正偏离；劣于的，为负偏离。

1.3.8 “日期”或“天”：指日历天。

1.3.9 合同：指依据本次服务采购招标结果签订的协议或合约文件。

1.3.10 磋商文件中的标题或题名仅起引导作用，而不应视为对磋商文件内容的理解和解释。

1.4 磋商范围、标包划分、交货期及安装期、合同履行期限、质量要求、质量保证期、验收标准

1.4.1 本项目的磋商范围：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2 本项目的标包划分：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3 本项目交货期及安装期：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4 本项目合同履行期限：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5 本项目的质量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6 本项目的质量保证期：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7 本项目的验收标准：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5 供应商资格要求

1.5.1 供应商资格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5.2 是否接受联合体：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5.3 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为采购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 为本项目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的，但设计施工总承包的除外；
- (3) 为本项目的监理人；
- (4) 为本项目的代建人；
- (5) 为本项目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 (6) 与本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 (7) 与本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 (8) 与本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 (9) 被责令停业的；
- (10) 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 (11)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 (12) 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的。

1.6 费用承担

供应商准备和参加磋商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不论磋商的结果如何，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1.7 保密

参与磋商活动的各方应对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8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磋商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1.9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10 踏勘现场

1.10.1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供应商踏勘项目现场。部分供应商未按时参加踏勘现场的,不影响踏勘现场的正常进行。

1.10.2 供应商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10.3 除采购人的原因外,供应商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10.4 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工程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应商在编制响应文件时参考,采购人不对供应商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11 磋商预备会

1.11.1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磋商预备会的,采购人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磋商预备会,澄清供应商提出的问题。

1.11.2 供应商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采购人,以便采购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1.11.3 磋商预备会后,采购人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将对供应商所提问题的澄清,以书面方式通知所有购买磋商文件的供应商。该澄清内容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1.12 分包

是否允许分包: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3 供应商所投主要设备符合磋商文件的证明文件

1.13.1 供应商应提交证明其所投主要设备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技术文件,作为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1.13.2 证明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数据,包括如下:

(1) 设备主要技术指标和性能的详细描述(技术参数应有技术资料支持,技术支持资料应是设备产品彩页说明书或者检测机构的设备检测报告;若供应商的文字响应描述与设备产品说明书或者检测机构的设备检测报告不一致,则以设备产品说明书或者检测机构的设备检测报告为准);

(2) 供应商应对磋商文件技术要求逐条应答,并标明与磋商文件条款的偏差和例外。对磋商文件有具体规格、参数的指标,供应商必须提供其所投货物的具体数值。

1.14 政府采购政策

1.14.1 进口产品

1.14.1.1 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包括已经进入中国境内的进口产品。关于进口产品的相关规定依据《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财库〔2007〕119号文）、《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办库〔2008〕248号文）。

1.14.2 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1.14.2.1 中小企业定义：

1.14.2.1.1 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关于中小企业的相关规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09〕36号）。

1.14.2.1.2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2）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3）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1.14.2.1.3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14.2.1.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1.14.2.2 监狱企业定义：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

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1.14.2.3 残疾人福利单位定义：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14.2.3.1 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1.14.2.3.2 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1.14.2.3.3 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1.14.2.3.4 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1.14.2.3.5 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1.14.2.3.6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 至 8 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1.14.3 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1.14.3.1 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根据产品节能环保性能、技术水平和市场成熟程度等因素，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及所依据的相关标准规范，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

1.14.3.2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关于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相关规定依据《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 号）。

1.14.3.3 如本项目采购产品属于实施政府强制采购品目清单范围的节能产品，则供应商所报产品必须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否则投标无效；

1.14.3.4 非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

1.14.4 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管理

1.14.4.1 为落实《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有关要求，做好支持脱贫攻坚工作，本项目采购活动中对于支持乡村振兴管理的相关要求（如涉及）。

1.14.5 正版软件

1.14.5.1 依据《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 信息产业部关于印发无线局域网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5〕366号），采购无线局域网产品和含有无线局域网功能的计算机、通信设备、打印机、复印机、投影仪等产品的，优先采购符合国家无线局域网安全标准（GB 15629.11/1102）并通过国家产品认证的产品。其中，国家有特殊信息安全要求的项目必须采购认证产品，否则投标无效。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信息产业部根据政府采购改革进展和无线局域网产品技术及市场成熟等情况，从国家指定的认证机构认证的生产厂商和产品型号中确定优先采购的产品，并以“无线局域网认证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以下简称清单）的形式公布。清单中新增认证产品厂商和型号，由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信息产业部以文件形式确定、公布并适时调整。

1.14.5.2 各级政府部门在购置计算机办公设备时，必须采购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的计算机产品，相关规定依据《国家版权局、信息产业部、财政部、国务院机关事务管理局关于政府部门购置计算机办公设备必须采购已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产品的通知》（国权联〔2006〕1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机关使用正版软件工作的通知》（国办发〔2010〕47号）、《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机关使用正版软件工作的通知》（财预〔2010〕536号）。

1.14.6 信息安全产品

1.14.6.1 所投产品属于《关于调整信息安全产品强制性认证实施要求的公告》（2009年第33号）范围的，采购经国家认证的信息安全产品，否则投标无效。关于信息安全相关规定依据《关于信息安全产品实施政府采购的通知》（财库〔2010〕48号）。

1.14.6.1 所投产品属于《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按《关于调整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管理有关事项的公告》（2023年第1号）执行。

1.14.7 绿色数据中心政府采购需求标准

所投产品属于《财政部 生态环境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绿色数据中心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库〔2023〕7号）范围的，按此文件规定执行。

2. 磋商文件

2.1 磋商文件的组成

本磋商文件包括：

- （1）磋商公告；
- （2）供应商须知；
- （3）评审办法；
- （4）合同条款及格式；
- （5）用户需求书；
- （6）响应文件格式；
- （7）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材料。

根据本章第 1.10 款、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磋商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磋商文件的澄清

2.2.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和检查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要求采购人对磋商文件予以澄清，否则由此引起的任何后果均由供应商自己承担，采购人与采购代理机构均不承担任何责任。

2.2.2 磋商文件的澄清将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5 天前，以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发给所有下载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不足 5 天，相应延长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2.2.3 供应商在收到澄清后，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确认已收到该澄清。

2.3 磋商文件的修改

2.3.1 在响应文件递交时间截止 5 天前，采购人可以修改磋商文件，并以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通知所有已下载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如果修改磋商文件的时间距响应文件递交时间截止时间不足 5 天，相应延长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2.3.2 供应商收到修改内容后，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

采购人，确认已收到该修改。

3. 响应文件

3.1 响应文件的组成

详见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

3.2 磋商报价

3.2.1 磋商报价应包括本项目设备的采购、安装、调试、试运行、联调联试、竣工验收、人员培训、售后服务、质量保证期内设备缺陷的纠正和维护及用户需求书包括的全部内容及等相关服务等。供应商应按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的要求在响应函中进行报价并填写分项报价表。

3.2.2 供应商应充分了解该项目的总体情况以及影响磋商报价的其他要素。

3.2.3 磋商报价为各分项报价金额之和，如分项报价中存在缺漏项，则视为缺漏项价格已包含在其他分项报价之中。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修改响应函中的磋商报价，应同时修改响应文件“分项报价表”中的相应报价。此修改须符合本章第4.3款的有关要求。

3.2.4 采购人设有最高投标限价的，供应商的磋商报价不得超过最高投标限价，最高投标限价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载明。

3.2.5 磋商报价的其他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2.6 本项目成交人须按照《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豫招协[2023]002号）中规定的收费标准；以预算金额为计费基数，成交人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采购代理服务费用；成交人领取成交通知书时支付上述费用

3.3 磋商有效期

3.3.1 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磋商有效期内，供应商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响应文件。

3.3.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磋商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延长磋商有效期。供应商拒绝延长的，其响应文件失效。

3.5 资格审查资料

供应商按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中资格审查资料部分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

3.6 备选方案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供应商不得递交备选磋商方案。

3.7 响应文件的编制

3.7.1 响应文件应按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开标一览表在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

提出比磋商文件要求更有利于采购人的承诺。

3.7.2 响应文件应当对磋商文件有关交货期及安装期、磋商有效期、质量要求、质量保证期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7.3 响应文件全部采用电子文档，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响应文件所附证书证件均为原件扫描件，并采用单位和个人数字证书，按磋商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电子印章。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电子印章的，应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由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电子印章的，应附由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的授权委托书。签字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 磋商

4.1 响应文件的递交

4.1.1 供应商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磋商截止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4.1.2 供应商递交响应文件的地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1.3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供应商所递交的响应文件不予退还。

4.1.4 供应商完成电子响应文件上传后，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及时向供应商发出递交回执通知。递交时间以递交回执通知载明的传输完成时间为准。

4.1.5 逾期送达的响应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4.2 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2.1 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响应文件，但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

4.2.2 供应商修改或撤回已递交响应文件的书面通知应按照本章第 3.7.3 项的要求签字或盖章。

4.2.3 修改的内容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5. 磋商开始

5.1 磋商时间和地点

采购人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和地点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磋商，届时请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务必参加磋商会议，未参加视为放弃此次磋商。

5.2 磋商程序

5.2.1 磋商小组对磋商文件进行熟悉确认。

5.2.2 磋商小组推选组长，讨论、通过磋商工作流程和磋商要点。

5.2.3 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评审：磋商开始后，磋商小组依据磋商文件规定，对响应文件进行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评审，以确定磋商供应商是否具备参与磋商的资格。

5.2.4 磋商小组对通过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的响应文件进行评估，确定与各供应商磋商的具体内容。

5.2.5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5.2.6 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质量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需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并以书面或电子形式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该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或盖章并附身份证。供应商应根据磋商小组的要求，以书面或电子形式在规定时间内做出响应，未做出响应的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处理。若磋商小组没有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质量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则供应商的最后报价不得高于首次报价，否则作无效处理。

5.2.7 磋商小组对符合采购需求的供应商进行两轮报价（磋商小组可要求多轮报价）；供应商只有通过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后方可进入下一轮报价，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最后磋商报价（不提交最后磋商报价的供应商，视为自动放弃，作无效投标处理），最后磋商报价不得超过响应文件中磋商报价。

5.2.8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由磋商小组按照“第三章 评审办法（综合评分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

6. 磋商小组

6.1 磋商小组

磋商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磋商小组负责。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磋商小组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6.1.1 磋商小组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 （2）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 （3）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4) 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5) 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6.1.2 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成员有回避事由、擅离职守或者因健康等原因不能继续评标的，采购人有权更换。被更换的磋商小组成员作出的评审结论无效，由更换后的磋商小组成员重新进行评审。

6.2 磋商原则

磋商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磋商

磋商小组按照第三章“评审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审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磋商依据。

7. 合同授予

7.1 定标方式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磋商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人外，采购人依据磋商小组推荐的成交候选人确定成交人，磋商小组推荐成交候选人的人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采购人将依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供应商为成交人，若第一成交候选人放弃成交、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成交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成交条件的，采购人可以按照磋商小组提出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人，也可以重新磋商。

7.2 成交通知

采购人在成交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向成交人发出成交通知书，并在本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发布的同一媒介予以公示，公示期1个工作日。

7.3 履约担保

7.3.1 在签订合同前，成交人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和磋商文件规定的履约担保格式向采购人提交履约担保。

7.3.2 成交人不能按本章第7.3.1项要求提交履约担保的，视为放弃成交，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成交人还应当予以赔偿。

7.4 签订合同

7.4.1 采购人和成交人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5天内，根据磋商文件和成交人的响应文件订立书面合同。成交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取消其成交资格；给采

购人造成损失的，成交人还应当对其予以赔偿。

7.4.2 发出成交通知书后，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给成交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8. 重新竞争性磋商

8.1 重新竞争性磋商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将重新竞争性磋商：

- (1)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止，供应商少于3个的；
- (2) 经磋商小组评审后否决所有响应文件的。

9. 纪律和监督

9.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漏磋商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供应商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9.2 对供应商的纪律要求

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或者与采购人串通，不得向采购人或者磋商小组行贿谋取成交，不得以他人名义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成交；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审工作。

9.3 对磋商小组成员的纪律要求

磋商小组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审有关的其他情况。在磋商活动中，磋商小组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审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审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审。

9.4 对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审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审活动中，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审程序正常进行。

9.5 质疑或投诉

9.5.1 供应商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采购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相关部门书面提出，但需对质疑或投诉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

9.5.2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暂行办法》和《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等有关规定，依法向采购人

或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9.5.3 质疑供应商应按照财政部门制定的《政府采购质疑函范本》格式（可从财政部官方网站下载）和《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要求，在法定质疑期内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一次性提出。超出法定质疑期的、重复提出的、分次提出的或内容、形式不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质疑供应商将依法承担不利后果。

9.5.4 质疑函接收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评审办法（综合评分法）

评审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1	资格性 检查评审 标准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提供有效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2023 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或基本存款账户出具的有效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证明或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对供应商进行资信审查后出具的投标担保函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提供承诺书。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提供 2024 年 01 月 01 日以来至少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证明扫描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提供书面声明。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详见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 三、供应商投标承诺书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详见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 三、供应商投标承诺书	
2.1.2	符合性 检查评审 标准	标书雷同性分析 投标（响应）文件制作机器码不能一致
	响应文件签字和盖章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 3.7.3 项规定，响应文件其他部分签字或盖章不作为符合性检查评审标准要求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磋商内容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1.4.1项规定	
		交货期及安装期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1.4.3项规定	
		合同履行期限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1.4.4项规定	
		质量标准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1.4.5项规定	
		质量保证期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1.4.6项规定	
		验收标准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1.4.7项规定	
		磋商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3.3.1项规定	
		权利义务	开标一览表承诺响应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的相关规定	
		磋商价格	低于（含等于）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10.1款载明的预算金额与最高限价	
		系统生成的报价一览表格式与响应文件中开标一览表不一致的，以响应文件正文中的开标一览表为准。		
条款号		条款内容	编列内容	
2.2.1		分值构成 (总分100分)	磋商报价：30分 综合部分：15分 技术部分：55分	
条款号		评分因素	标准分	评分标准
2.2.2 (1)	磋商报价评审标准	磋商报价	30分	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最后磋商报价）×30 2. 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磋商基准价和磋商报价。对符合条件规定的小微企业工程项目报价给予 10% 的价格扣除，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为小型、微型企业享受价格扣除，扣除优惠只享受一次，不得重复享受。
2.2.2 (2)	综合部分评审标准	供应商类似项目业绩	4分	供应商每具有一项监控设备类似项目业绩得2分，最多得4分。需提供合同协议书扫描件。
		节能清单产品	0.5分	除政府采购强制节能产品外，所投产品为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产品，每有一项加0.5分，最多加0.5分。 注：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中附该产品在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所在页的复印件或扫描件，及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国家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或扫描件，否则磋商小组有权不予认可。清单可在财政部网站（ http://www.mof.gov.cn ）、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 ）查阅。
		环保清单产品	0.5分	所投产品为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的产品，每有一项加0.5分，最多加0.5分。 注：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中附该产品在环境标志产品政府

				采购品目清单所在页的复印件或扫描件，及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扫描件，否则磋商小组有权不予认可。清单可在财政部网站 (http://www.mof.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 查阅。
		售后服务及培训方案	10分	<p>售后服务及培训方案：至少包括免费服务年限、技术支持范围、故障响应时间及保障措施、人员配备及人员培训等内容。</p> <p>1、售后服务及培训方案详细，售后服务体系和质保期内外售后服务内容考虑周全，针对性强，得10分。</p> <p>2、售后服务及培训方案比较详细，售后服务体系和质保期内外售后服务内容考虑比较周全，针对性比较强，得7分。</p> <p>3、售后服务及培训方案不详细，售后服务体系和质保期内外售后服务内容考虑不周全，针对性不强，得3分。</p>
2.2.2 (3)	技术部分评审标准	主要设备技术参数	20分	所投主要设备需为国内一线品牌，设备技术参数均满足磋商文件技术要求的得20分，每有1项不满足磋商文件技术要求的扣1分，扣完为止。如发现虚假应标，取消中标资格并追究相关法律责任。
		安装方案与技术措施	10分	<p>包括设备安装、技术对接、试运行、系统调试、验收及技术措施。</p> <p>1. 方案及措施科学、合理、安全，考虑周全，针对性强，完全能够满足招标项目需要得10分；</p> <p>2. 方案及措施基本科学、合理、安全，考虑比较周全，针对性较强，可以满足项目需要，但有个别细节需要进一步完善或提高，得7分；</p> <p>3. 方案及措施内容基本完整，方案在科学、合理方面一般，基本考虑不周，措施不够到位，针对性不强，虽然能够基本满足招标工程的施工需要，但有很多方面需要进一步完善甚至重新考虑，得3分。</p>
		质量管理及技术措施	5分	<p>包括质量责任制度，检验检测制度，教育培训，质量保修措施等内容。</p> <p>1. 方案及措施科学、合理、安全，考虑周全，针对性强，完全能够满足招标项目需要得5分；</p> <p>2. 方案及措施基本科学、合理、安全，考虑比较周全，针对性较强，可以满足项目需要，但有个别细节需要进一步完善或提高，得3分；</p> <p>3. 方案及措施内容基本完整，方案在科学、合理方面一般，基本考虑不周，措施不够到位，针对性不强，虽然能够基本满足招标工程的施工需要，但有很多方面需要进一步完善甚至重新考虑，得1分。</p>
		安全管理体系与措施	5分	<p>安全生产责任制度和安全教育培训制度健全，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完善，安全生产管理机构健全、专职安全管理人员配备齐全。</p> <p>1. 方案及措施科学、合理、安全，考虑周全，针对性强，</p>

				<p>完全能够满足招标项目需要得 5 分；</p> <p>2. 方案及措施基本科学、合理、安全，考虑比较周全，针对性较强，可以满足项目需要，但有个别细节需要进一步完善或提高，得 3 分；</p> <p>3. 方案及措施内容基本完整，方案在科学、合理方面一般，基本考虑不周，措施不够到位，针对性不强，虽然能够基本满足招标工程的施工需要，但有很多方面需要进一步完善甚至重新考虑，得 1 分。</p>
		进度计划及保证措施	5分	<p>进度计划安排满足磋商文件要求，进度控制措施科学具体。</p> <p>1. 方案及措施科学、合理、安全，考虑周全，针对性强，完全能够满足招标项目需要得 5 分；</p> <p>2. 方案及措施基本科学、合理、安全，考虑比较周全，针对性较强，可以满足项目需要，但有个别细节需要进一步完善或提高，得 3 分；</p> <p>3. 方案及措施内容基本完整，方案在科学、合理方面一般，基本考虑不周，措施不够到位，针对性不强，虽然能够基本满足招标工程的施工需要，但有很多方面需要进一步完善甚至重新考虑，得 1 分。</p>
		环境保护保证体系及措施	5分	<p>安全文明施工、环境保护管理体系、管理制度完善，责任清晰，措施到位，机制健全。</p> <p>1. 方案及措施科学、合理、安全，考虑周全，针对性强，完全能够满足招标项目需要得 5 分；</p> <p>2. 方案及措施基本科学、合理、安全，考虑比较周全，针对性较强，可以满足项目需要，但有个别细节需要进一步完善或提高，得 3 分；</p> <p>3. 方案及措施内容基本完整，方案在科学、合理方面一般，基本考虑不周，措施不够到位，针对性不强，虽然能够基本满足招标工程的施工需要，但有很多方面需要进一步完善甚至重新考虑，得 1 分。</p>
		成品保护及现场管理措施	3分	<p>成品保护及现场管理措施制度健全、措施完善。</p> <p>1. 措施科学、合理、安全，考虑周全，针对性强，完全能够满足招标项目需要得 3 分；</p> <p>2. 措施基本科学、合理、安全，考虑比较周全，针对性较强，可以满足项目需要，但有个别细节需要进一步完善或提高，得 2 分；</p> <p>3. 措施内容基本完整，方案在科学、合理方面一般，基本考虑不周，措施不够到位，针对性不强，虽然能够基本满足招标工程的施工需要，但有很多方面需要进一步完善甚至重新考虑，得 1 分。</p>
		任何可能的紧急情况的处理措施、预案以及抵抗风险的措施	2分	<p>施工过程中任何可能的紧急情况的处理措施、预案以及抵抗风险的措施。</p> <p>1. 措施科学、合理、安全，考虑周全，针对性强，完全能够满足招标项目需要得 2 分；</p> <p>2. 措施基本科学、合理、安全，考虑比较周全，针对性较</p>

			<p>强,可以满足项目需要,但有个别细节需要进一步完善或提高,得1分;</p> <p>3.措施内容基本完整,方案在科学、合理方面一般,基本考虑不周,措施不够到位,针对性不强,虽然能够基本满足招标工程的施工需要,但有很多方面需要进一步完善甚至重新考虑,得0.5分。</p>
--	--	--	---

1. 若供应商提供虚假证明材料,将被按无效投标处理,并报有关监督部门按提供虚假资料谋取中标处理。

2. 综合和技术部分各分项如有缺漏项,相应分项得0分。

附表一：政府采购政策中小企业价格扣除办法

序号	项目	具体内容
1	关于财库（2020）46号相关问题说明	对于既有货物又有服务的采购项目，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供应商应当满足下列条件：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应当由中小企业制造，不对其中涉及的服务的承接商作出要求；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应当由中小企业承建，不对其中涉及的货物的制造商和服务的承接商作出要求；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的承接商应当为中小企业，不对其中涉及的货物的制造商作出要求。
2	监狱企业的认定标准	省级及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认定标准	供应商需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4	价格扣除办法	<p>价格扣除：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六条、财库（2020）46号和财库（2022）19号文的规定，当符合条件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工程项目为5%）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p> <p>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本项目对监狱企业作为供应商的价格视为小型、微型企业享受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p> <p>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为小型、微型企业享受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作为评标价格参与评审。</p> <p>同一供应商，小微企业产品、残疾人福利性企业和监狱企业产品价格扣除优惠只享受一次，不得重复享受。</p> <p>投标文件中仅需附“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评标委员会将不予认定中小微型企业。</p> <p>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p>
5	相关风险	提供虚假证明材料后果：供应商为取得中小企业身份而提供虚假证明材料，在评审过程中发现的，按无效投标处理；已取得中标资格的，无论该行为是否影响中标，均取消其中标资格；该供应商还应承担由此引起的其他经济、法律责任。出现此种情形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有关情况上报政府采购监管部门，由监管部门按有关规定对其进行相应处罚。

1. 评审方法

本次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磋商小组对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响应文件，按照本章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人，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技术部分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

2. 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2.1.1 资格性检查评审标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2.1.2 符合性检查评审标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

(1) 磋商报价：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 综合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技术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2 评分标准

(1) 磋商报价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 综合部分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技术部分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评审程序

3.1 初步评审

3.1.1 磋商小组依据本章第 2.1 条规定的标准对响应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作无效处理。

3.1.2 供应商或响应文件有以下情形之一的，作无效处理：

(1) 投标（响应）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的；(2) 有串通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3) 不按磋商小组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4) 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其响应文件无法正常采用电子磋商的；(5) 有《河南省财政厅关于防范供应商串通投标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的通知》（豫财购〔2021〕6号）规定情形的。

3.2 详细评审

3.2.1 磋商小组按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分得分。

(1) 按本章第 2.2.2 (1)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磋商报价计算出得分 A；

(2) 按本章第 2.2.2 (2)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综合部分计算出得分 B;

(3) 按本章第 2.2.2 (3)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技术部分计算出得分 C。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 供应商得分=A+B+C。

3.2.3 供应商的综合得分以全部磋商小组成员打分的算术平均值为准，作为该供应商的得分。

3.2.4 磋商小组发现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磋商报价，使得其磋商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供应商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由磋商小组认定该供应商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3.2.5 在磋商过程中，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磋商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磋商报告。

3.3 响应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3.1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对所提交的响应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离进行补正。磋商小组不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供应商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磋商小组对供应商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供应商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磋商小组的要求。

3.4 评审结果

3.4.1 除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成交人外，磋商小组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人。

3.4.2 磋商小组完成评审后，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审报告。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以双方最终协商签订为准)

河南省荣军医院（河南省荣军休养院）视频监控改造项目

合同文件

合同编号：_____

项目名称：河南省荣军医院（河南省荣军休养院）视频监控改造项目

甲方：河南省荣军医院（河南省荣军休养院）

乙方：_____

签订地点：_____

签订时间：2025年____月____日

5.2 设备运至甲方指定地点,验收合格前所产生的风险,包括设备毁损、灭失、安全事故、侵权、违法等产生的经济及法律责任均由乙方承担。

5.3 设备到达甲方指定的交货、安装地点后,按第4.3条进行卸货,另一方提供相应的协助。

5.4 乙方应随货提供设备的质量检验和测试的成果资料以及构成设备的主要材料、部件的质量保证书等。

5.5 每台设备的随机备件、随机工具、技术资料随主机一起交货。

第六条 验收

6.1 乙方派工作人员赴甲方指定交货安装地点,负责拼装、调试、试验,进行验收、交接,其中关键性试验需有甲方相关人员参加。

6.2 甲乙双方进行实物验收,设备配置、随机备件及工具、资料与本合同和发货单规格、型号、数量一致,且无破损,双方认可签字后视为实物验收合格。

送货清单(或相应票据)中事先印刷的相关备注文字(双方验收人员签署的备注内容除外)内容不构成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物流方单据签收由乙方自行签认,不作为验收依据。甲方对设备的验收,并不视为免除乙方对产品质量和技术应负的责任。

6.3 设备经调试正常运行、各项试验满足相关规范要求,双方签署技术性能验收报告单即视为技术性能验收合格。

6.4 最终验收合格,由甲乙双方签署验收合格单,标志该设备已验收合格,并办理设备交接手续为准,验收费用由乙方承担。

6.5 如设备及配件与本合同和发货单不符合,或设备不符合规格和标准的要求,甲方将拒绝接收,乙方应将被拒绝设备及配件予以替换或作必要的更改,并承担由此所发生的所有费用;如经替换或作必要的更改后,设备仍不能满足规格和标准的要求,甲方有权退货,乙方承担由此发生的所有费用和对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6.6 甲方的验收不免除乙方应承担的保修或其他责任。

第七条 结算方式及期限

7.1 双方特别约定:遵循“先开票、后付款”的原则,甲方支付前,乙方应按双方确认的当期应付金额向甲方提供发票。甲方收到乙方发票后,按合同约定向乙方付款。因乙方如未能及时提供上述发票,应视为甲方付款条件未成就,甲方有权拒绝付款。

7.2 合同签订前,乙方需支付合同金额5%作为履约保证金(银行转账或银行履约保函),质量保证期结束后,无质量问题,甲方退还履约保证金。

7.3 甲乙双方签定合同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30%作为预付款；验收调试完毕、培训结束，经乙方、甲方组织有关人员联合验收后，验收合格且完成相关培训后，由甲方向乙方支付至合同总额的 100%。付款条件：申请付款时必须提交以下文件和资料：1、由使用单位签字的验收报告；2、商业发票（与合同账户信息一致）。否则甲方可以不予付款并不承担违约责任。

第八条 质量标准及质量保证

8.1 质量标准：国家、行业、甲方所提供的标准及制造厂家设计、制造标准，乙方在制造过程中应严格进行质量控制，制订合理工艺，选用合格材料和性能安全可靠的外购设备，国家相关法规有明确规定的外购零部件，必须由具有相应资质的专业生产单位提供。

8.2 质量保证：自验收合格之日起 3 年。在质保期内，凡由于设备设计、制造或材质等非甲方原因造成故障，乙方负责修理或更换零部件，费用由乙方承担，更换下的零部件由甲方统一处理；如经乙方两次修理或更换零部件后仍不能彻底排除故障，致使甲方无法正常使用的，甲方有权退货，乙方应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第九条 技术服务和技术资料

9.1 乙方对甲方相关人员提供免费技术培训，培训时间不少于 3 天(需满足甲方要求)；培训内容包括合同内设备的基本原理、操作维修、保养等。

9.2 在质保期内，如因设备出现故障或其他任何原因影响现场正常使用，乙方须在 12 小时内无条件调派维修人员赶赴现场进行维修等服务，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保修期满后，乙方接到甲方维修通知后 1 天内派维修人员赶赴甲方现场进行维修等服务，费用甲方承担。

第十条 违约责任

10.1 如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时间内交付全部设备，或由于乙方的设备、配件、质量及售后服务等方面原因影响安装调试时间，导致设备在合同约定时间内仍无法达到正常使用要求的，按每误期一天扣减合同总价的 1% 的标准核计，累计扣减金额最多不超过合同总价的 5%。一旦误期损失赔偿达到了合同价的 5%，甲方则有权解除合同，由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赔偿。

10.2 本设备的主要技术性能指标达不到技术设计要求，致使本设备无法投入使用，甲方有权退货，乙方应按照合同总价的 10% 支付甲方违约金，并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

10.3 乙方未按合同 9.1 条约定向甲方相关人员提供技术培训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 5000 元违约金。

10.4 在质保期内，乙方未按甲方要求在 12小时内调派维修人员赶赴甲方现场进行维修，或在合理期限内无法修复的，乙方应向甲方每次支付 1000元违约金，甲方有权找第三方进行维修，由此产生的费用和损失由乙方承担。

10.5 乙方保证本合同中的设备无权属瑕疵，不涉及到与第三方的知识产权争议等，否则除产生的任何风险和费用均由乙方承担外，乙方还应向甲方支付 10000元违约金，乙方的此项义务规定在本合同终止后仍有效。

10.6 乙方不得将本合同义务全部或部分转让，包括不得转包与分包，否则甲方有权退货，乙方应按照合同总价的 10% 支付甲方违约金，并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

10.7 乙方应提供真实、有效、合格的增值税发票，如乙方提供虚假或虚开的增值税发票，甲方有权拒收或退回，乙方应负责无偿更换，并自行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10.8 乙方应按合同约定及时向甲方提供增值税发票，逾期提供的，每逾期一天，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1000元。因乙方开具的增值税发票不及时，造成甲方无法及时认证，乙方需向甲方承担赔偿责任包括但不限于税款、滞纳金、罚款及相关损失等。

10.9 乙方其他违约责任：_____。

第十一条 争议解决

甲乙双方在履行合同时发生争议的，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提交至对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法院进行诉讼。

第十二条 合规风险管控条款

12.1 乙方承诺，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严格遵守中国及项目所在地反商业贿赂相关法律法规，不实施任何行贿受贿行为。

12.2 乙方承诺维持准确的财务记录，真实准确地在财务账簿中反映其与本合同服务有关的所有费用支出，并妥善保管相关财务凭证。

12.3 甲方有权随时要求乙方提供与本合同服务有关的财务账簿及财务凭证。

第十三条 其他

13.1 双方确定双方所预留的以下地址为往来函件的送达地址，任何一方变更送达地址必须在变更地址之日起 7 日内向对方书面通知，否则不发生送达地址变更的法律效力，对方按原地址送达仍然为有效送达。

甲方送达地址：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乙方送达地址：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13.6 双方约定：任何改变本合同项下条款的内容，必须以书面形式签订补充合同，未经甲方书面委托或盖章，甲方的工作人员的行为不代表甲方，补充合同对合同条款的修改导致乙方合同权利增加或义务减少的，需甲方法定代表人签字方可生效。

13.7 乙方设备正式交付甲方前承担自身安装调试所需的水电费。

13.8 乙方进场后的所有协调工作（包括但不限于与甲方、政府相关部门等）均包含在本次合同范围内，不再单独计取费用。

13.9 乙方服从甲方单位在安全、质量、进度等方面的管理。

13.12 乙方作为设备销售安装单位，应投保安装工程一切险，并为作业人员购买人身意外伤害保险，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已在合同费用之内。

13.14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并盖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一式 拾 份，甲方 伍 份，乙方 伍 份。

（以下无合同正文）

发包人：_____（盖章）	承包人：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纳税人识别号：	纳税人识别号：
地 址：	地 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 号：	账 号：
时 间：2025 年__月__日	时 间：2025 年__月__日

第二卷

第五章 用户需求书

第一节 通用要求

1. 设备供货

供应商供应的货物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性能，并按照相关国家标准及行业标准检验的合格产品。

2. 设备包装

2.1 设备的包装应保证能够防锈、防潮、防水，并适合国内运输要求。

2.2 设备包装应确保在正常的搬运、装卸、运输、存储等流通过程中能抵抗环境条件的影 响而不发生破损，不因包装不善而造成货物锈蚀、霉变、降低精度、残损或散失等问题。

2.3 设备包装材料和辅助材料应符合国内有关标准的规定，无标准的材料，需经试验合格后，方能使用。

2.4 设备包装前货物须检验合格，清理干净，除锈、喷漆完好，标志明确。

3. 设备运输、安装及调试

3.1 供应商在设备制造后，按照相关规定完成设备出厂前验收后，接到采购人发货通知，供应商负责对货物运输到设备安装地点。供应商应采取必要措施以防止在运输过程中对货物（包括外涂装）产生损伤。

3.2 设备运抵安装地点，按照相关规定完成设备检验后，供应商负责设备安装、调试。按照图纸提出的技术要求和国家相关规范和标准，完成机械、电气等设备的现场安装调试工作，并达到图纸和现场的使用要求。供应商要派出合格的、能独立解决问题的现场服务人员，以满足设备安装及调试的需要，采购人提供必要的支持。

3.3 现场安装完成后，要向买方提供完整的交工资料（包含设备安装的自检记录，检测记录，试运行记录等）。

3.4 设备运输、安装、调试、验收及设备投入正常运行的全套手续均由供应商负责，费用由供应商承担。

3.5 设备安装调试完成后，由供应商向采购人提出验收申请，采购人收到验收申请后应组织相关人员对项目实施验收，并出具验收报告。经双方签字的验收报告作为付款依据。

4. 货物验收

验收主要对进场货物等的包装、型号、外观以及相关资料等进行查验。由供应商和采购人共同参与到货验收。主要完成工作或要求以下：

4.1 在货物到达后由供应商组织进行到货验收；

4.2 开箱清点到货数量，应满足合同清单要求，无缺少部件；凡缺少部件，要求限时提供；

4.3 现场检查货物外观质量，应无质量问题；

4.4 签收现场验货单；

4.5 做到货验收记录，并经采购人确认作为付款依据。

5. 专用/特种工具及备品备件供应

供应商根据自身产品提供在质量保证期内相应必要的、全新的和完整的检测与维修（包括必需的附件、中文操作手册）所需的专用/特种工具及备品备件；货物验收合格移交时，这些专用/特种工具及备品备件应单独装箱直接交付采购人或由采购人指定的接受方。

6. 技术资料

6.1 合同签订后，供应商应派工程师与采购人技术人员共同商讨货物使用场地，并提供货物安装的规划设计说明，包括防护标准、运行使用的环境要求等。

6.2 供应商向采购人提供三套完整、详尽的关于储存、验收、安装、调试、运行及维修等方面的技术资料，如果采购人认为供应商所供资料不能满足要求时，有权要求供应商补充。供应商提供的资料使用国家法定单位制即国际单位制，语言为中文，资料的组织结构清晰、逻辑性强。资料内容要正确、准确、一致、清晰完整，满足工程要求，供应商在设备交货前提供下列文件和图纸，但不限于此：

产品合格证（包括主要外购件）；

产品安装使用说明书；

主要用材的质量检验书；

设备总装配图和主要部件组装图。

7. 验收要求

7.1 验收组织

成立由采购人、供应商、其它相关单位人员以及有关方面的专家组成的验收小组，负责对项目进行各项验收。

7.2 验收通用要求

(1) 验收方案由供应商提出，报采购人审批后实施；

(2) 验收前，供应商应提前 5 天通知采购人。供应商与采购人在验收过程中应密切合作；

(3) 采购人对验收的认可、参加或放弃参加验收和测试，均不能减轻供应商对合同的任何责任；

(4) 采购人有权拒绝接收有缺陷的产品（服务）或要求进行改造，由此引起的一切费用应由供应商负责。经改造后的产品（服务）应重新进行验收。

(5) 所有验收结果和结论，都应详细记录并由供应商的有关当事人正式签字。验收报告一式二份，其中一份交采购人一份交供应商。

8. 技术服务

8.1 技术服务可在用户现场进行，由供应商指派有经验的工程师完成，培训内容为所提供货物的组成、基本功能、操作使用方法等。

8.2 维护培训应包括所提供货物的原理和技术性能、操作维护方法、安装调试、排除故障等各个方面。

8.3 通过培训，使受培训人员能独立掌握货物的配置、故障初步诊断、维护管理等技术。

9. 质量保证和承诺

9.1 供应商提供的设备在采购人妥善保管和合理使用的条件下，如发生设备损坏，供应商负责无偿修理或更换。如因用户使用不当造成损坏，供应商有义务提供损坏的零部件，并酌情收取费用。

9.2 保质期内发生质量问题，供应商在 12 小时之内到达现场解决，为采购人提供周到、及时的技术服务。

10. 售后服务

10.1 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货物发生故障，供应商要调查故障原因并免费修复直至满足最终验收指标和性能的要求，或者免费更换整个或部分有缺陷的材料，不得长时间影响运行。

10.2 供应商须向采购人提供其现场服务联系机构的电话和联系人姓名。并且提供全天候（7×24 小时）的热线电话响应服务。

10.3 供应商应向采购人提供运行维护服务的有关技术支持，派遣有经验的技术人员组成的工作小组到现场实施技术服务，并支持采购人对所用货物服务，并提供必要的技术支持。

11. 应急机制

11.1 针对货物产品，及时发现货物产品存在的问题和潜在风险，及时提出解决方案并在获批后进行处理，保证货物的正常使用。一旦出现应急响应，不分节假日，提供 24 小时驻场服务。

11.2 货物例行定期巡检。

11.3 备用货物供应，货物保养维修。

第二节 专用技术要求

一、项目概况：

1、河南省荣军医院（河南省荣军休养院）视频监控改造项目，主要包括相应的视频综合管理平台、服务器、网络存储磁盘阵列、核心交换机、液晶拼接电视墙、解码器、智能警戒摄像机、热成像感温火灾探测摄像机、全景摄像机、网络半球摄像机、不间断电源、机房装修等设备的采购及安装，实现监控集中管理、重点部位防火防水、及时预警等功能。

2、交货期及安装期：合同签订后 40 日历天内完成供货及安装调试。

3、质量要求：达到国家现行有关质量验收规范要求，并达到合格标准。

4、质量保证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 3 年。

二、设备参数清单表

一. 监控指挥中心				
序号	产品名称	数量	单位	招标参数
1	视频综合管理平台	1	套	1、不小于 500 路视频接入； 2、支持 500 路视频质量诊断、500 路设备网络管理； 3、系统最大安保区域数量 2 万；系统最大组织数量： 2 万 4、系统最大用户数量： 20 万 5、系统最大同时在线用户数量： 5000 系统最大角色数量： 1 万 6、系统最大人员数量： 30 万 所投管理平台软件必须与原有系统完美兼容，无缝对接；
2	中心管理服务器	1	台	1、CPU：配置≥2 颗 C86 架构 HYGON 3350 处理器，单处理器物理核心数≥8 核，主频≥3.0 GHz，末级缓存容量≥16 MB，线程数≥16 线程，热设计功耗≥90 W，支持内存的最高速率≥3200 MHz，通道数≥2，位宽≥64； 2、内存：配置≥2 根 32G DDR4，8 根内存插槽，最大可支持扩展至 1TB； 3、硬盘：≥22 块 600G 10K SAS 硬盘 (Raid1)，前置最大可选支持 12 块 3.5 寸(兼容 2.5 寸)热插拔 SATA/SAS 硬盘，后置最大可选支持 2 块 2.5 寸热插拔 SATA/SAS 硬盘，内置最大可选支持 2 块 2.5 寸非热插拔 SATA SSD 硬盘，板载最大可选支持 1 个 SATA M.2 硬盘 4、阵列卡：配置 SAS_HBA 卡（支持 RAID 0/1/10） 5、PCIE 扩展：最大支持 4 个标准 PCIE 插槽； 6、网口：标配板载≥2 个千兆电口和 2 个 PCIE 千兆电口，可选配置 2 个万兆网口，支持选配 10GbE SFP+等多种网络接口

3	流媒体服务器	1	台	<p>1、CPU：配置≥2颗 C86 架构 HYGON 3350 处理器，单处理器物理核心数≥8核，主频≥3.0 GHz，末级缓存容量≥16 MB，线程数≥16 线程，热设计功耗≥90 W，支持内存的最高速率≥3200 MHz，通道数≥2，位宽≥64；</p> <p>2、内存：配置≥2 根 32G DDR4，8 根内存插槽，最大可支持扩展至 1TB；</p> <p>3、硬盘：≥22 块 600G 10K SAS 硬盘 (Raid1)，前置最大可选支持 12 块 3.5 寸(兼容 2.5 寸)热插拔 SATA/SAS 硬盘，后置最大可选支持 2 块 2.5 寸热插拔 SATA/SAS 硬盘，内置最大可选支持 2 块 2.5 寸非热插拔 SATA SSD 硬盘，板载最大可选支持 1 个 SATA M.2 硬盘</p> <p>4、阵列卡：配置 SAS_HBA 卡（支持 RAID 0/1/10）</p> <p>5、PCIE 扩展：最大支持 4 个标准 PCIE 插槽；</p> <p>6、网口：标配板载≥2 个千兆电口和 2 个 PCIE 千兆电口，可选配置 2 个万兆网口，支持选配 10GbE SFP+等多种网络接口</p>
4	网络存储磁盘阵列	3	台	<p>1、设备配置：配置≥1 颗 64 位多核处理器，≥8GB 内存，内置固态硬盘，具备 36 块硬盘热插拔插槽，采用可热插拔 1+1AC220V 电源/1+1 交流冗余电源供电。机箱具备防尘滤网，采用双立柱防震设计，总容量不低于 480TB；</p> <p>2、具有 1 个 HDMI 接口、4 个千兆 RJ45 网络接口；2 个 USB2.0 接口、2 个 USB3.0 接口、1 个 RS232 接口；1+1 冗余电源；可内置 36 块 SATA 接口硬盘；具有电源指示灯、硬盘指示灯、网络指示灯、系统运行状态指示灯、报警指示灯；</p> <p>3、当视频信号丢失时，应能发出报警信号，响应时间应≤5s；</p> <p>4、可接入 1T、2T、3T、4T、6T、8T、10T、12TB、14TB、16TB、18TB、20TB 容量的 SATA 接口硬盘；</p> <p>5、支持全局热备和局部热备，可指定多块硬盘为全局热备或局部热备盘，当阵列内全局或局部的某块磁盘发生故障，对应的热备盘自动替换故障盘进行磁盘阵列重构，RAID 等级不变；</p> <p>6、具备磁盘阵列功能，支持 RAID0、RAID1、RAID5、RAID6、RAID10、模式；创建 RAID 后即完成数据同步；支持一键创建 RAID5 阵列功能；当 RAID 组中某块工作正常的硬盘被误拔掉之后 1 分钟内再插上，该硬盘能恢复到原 RAID 组中。本地界面可实时监控 RAID 状态，发生故障时可实时报警并记录相关日志；</p> <p>7、机箱内置 2 个机箱风扇，可扩展至 3 个机箱风扇。机箱风扇转速可自动调节；</p> <p>可接入 H.265、H.264、MPEG4、MJPEG、SVAC、smart265、smart264 视频编码格式的前端设备并解码输出；可接入音频采样率为 8k、16k、32k、48k、64k 的 IPC，可接入 G.711alaw、G.711ulaw、PCM、G.726、AAC、MP2L2、G.729、G.722.1 音</p>

				频编码格式的 IPC；支持 IPC 复合音频输入输出； 8、支持预览控制及状态查看，通过预览界面的悬浮菜单可进行截图、即时回放、PTZ 控制、电子放大、图像参数设置、声音控制、预览策略制定；
5	核心交换机	1	台	1、支持双主控，支持业务接口卡 3 个，支持可插拔电源模块槽位数≥2，整机高度≤4U 2、单板卡可支持万兆 48 端口密度，整机最大可支持 100 个万兆端口 3、10G 端口时延≤1us 4、交换容量≥23.04Tbps/64Tbps 5、转发性能≥2880Mpps/22500Mpps 6、支持双向槽位带宽≥540Gbps 线速 7、支持虚拟化功能，支持统一管理、故障收敛时间 0ms 等特性；堆叠跨框转发平均时延≤2us 8、支持 OpenFlow 功能 9、支持 VxLAN 功能，支持 VXLAN 二三层互通，支持 VxLAN OAM ping 和 tracert 10、支持 IPv4\IPv6 BFD 功能，支持与 OSPF/v2/v3、VRRP 联动，BFD 3ms 最小探测间隔测试，平均收敛性能≤12ms 11、支持 MACsec 加密技术 12、设备提供 2 个网管口，支持网管口各份组，提升系统可靠性 13、支持 DRNI (M-LAG) 跨设备链路聚合功能 14、提供工信部入网许可证，入网检测报告证明
6	光模块	4	个	万兆单模光模块，波长 1310nm，传输距离 10KM。
7	光模块	56	个	千兆单模 SFP 光模块，波长 1310nm，最大传输距离 10km
8	液晶拼接电视墙	9	台	1、采用 55 寸工业级 LED 液晶面板，背光类型：LED 背光源。 2、双边物理拼缝≤3.5 mm；亮度≥450nit；视角≥178° (H) / 178° (V)。 3、分辨率 1920*1080，屏幕比例:16:9。色彩表现能力:10bit，色彩数:1.07billion，色域 72%NTSC 4、视频接口：不少于 1 路 DVI 接口，不少于 1 路 HDMI 接口，不少于 1 路 USB 接口，控制接口：不少于 2 路 RJ45 (RS232) IN，不少于 2 路 RJ45 (RS232) OUT。 5、抗电强度：产品通过抗电强度试验，电源输入端与 GND 之间：施加 DC2500V 测试 1min，无飞弧、无击穿；电源输入端与可触及的部件之间：施加 DC4000V，测试 1min，无飞弧、无击穿。 6、色彩校正功能：具备图像色彩校正处理功能，支持标准、暖色、用户、冷色等多个模式，支持红色、绿色和蓝色可调，显示更好的画质色彩还原效果，同时拼接屏不会造成蓝光危害。 7、3D 画质提升功能：具备 3D 梳状滤波功能，有关、低、

				<p>中、高、默认等多个模式调节,对视频信号有降噪提升效果。</p> <p>8、RC 自适应功能:具备黑白电平延伸数字处理功能,调整图像的度等级,有效提升图像深层次显示效果。</p> <p>9、色彩一致性:拼接屏具有十级灰阶色度、亮度校正的功能,使各灰阶整墙一致性达到 80%。液晶显示单元校正后,色坐标误差$\leq\pm 0.001$,亮度误差$\leq\pm 10\text{nit}$,0-255 灰阶中达到 32 灰阶以上,每阶之间色温误差$\leq\pm 500\text{K}$。</p> <p>10、智能消除残影功能:采用图像防灼伤功能,有效防止液晶屏被灼伤,改善拼接屏长时间显示静态图像造成的残影问题。</p> <p>11、智能通道巡航功能:具备智能通道巡航、巡航时间单元、通道巡航信源设置功能。</p> <p>12、丰富接口:具有 DVI*1、HDMI*1、USB*1 信号输入接口。支持 RS232 IN、RS232OUT、红外遥控、按键板信号控制接口</p> <p>13、视觉疲劳测试具备均匀稳定知觉的闪烁频率,符合 GB/T 40230.2-2021 视觉疲劳测试要求;</p> <p>14、亮度等级:≥ 10 级</p>
9	解码器	1	台	<p>1、采用嵌入式架构,专用 Linux 系统,使用 DSP 解码。为了设备稳定可靠运行,不得采用工控机或者 PC 机的 X86 架构,支持不少于 10 路输出。</p> <p>2、支持 5 路 3200W、或 5 路 2400W、或 10 路 1200W、或 20 路 800W、或 25 路分辨率为 600W、或 40 路 400W、或 80 路 200W、或 160 路 100W 像素的视频图像同时解码上墙,支持对主/子码流区分取流和解码显示。</p> <p>2、支持接入 MPEG4、MPEG2、H. 264、MJPEG、H. 265、SVAC 等编码格式视频,并解码输出。</p> <p>4、支持全部输出口同时输出 3840\times2160 分辨率的图像。</p> <p>5、支持文件投屏,支持 word、excel、ppt、pdf 文件投屏上墙。</p> <p>6、设备接入具有智能分析功能的摄像机,可解码显示智能分析信息,包括移动侦测、越界入侵、区域入侵、起身离开等,并上传报警信息。</p> <p>7、支持前端接入智能摄像机,直连前端人脸检测设备,可实时展示人脸检测结果,包括年龄、性别、是否戴眼镜等人脸属性信息;属性直接叠加画面显示。</p> <p>8、支持通过客户端软件将电脑整屏、单窗口、自定义区域的图像投屏上墙,画面帧率可达 30fps,分辨率为 1920\times1080,延迟低于 90ms,可发送至多个输出接口拼接显示。</p> <p>9、每个输出口支持任意开窗、漫游;任意 1 路信号显示画面可进行任意漫游、缩放;可在单屏或多屏的任意位置上叠加显示,图层最大不少于 100 层。</p>
10	电视墙机柜	1	套	9 台电视墙配套机柜含上部单红 LED 屏幕

11	双联操作台	1	套	配套操作台
12	液晶拼接电视墙	4	台	<p>1、采用 55 寸工业级 LED 液晶面板，背光类型：LED 背光源。</p> <p>2、双边物理拼缝≤ 3.5 mm；亮度≥ 450nit；视角$\geq 178^\circ$ (H) / 178° (V)。</p> <p>3、分辨率 1920*1080，屏幕比例：16:9。色彩表现能力：10bit，色彩数：1.07billion，色域 72%NTSC</p> <p>4、视频接口：不少于 1 路 DVI 接口，不少于 1 路 HDMI 接口，不少于 1 路 USB 接口，控制接口：不少于 2 路 RJ45(RS232) IN，不少于 2 路 RJ45(RS232) OUT。</p> <p>5、抗电强度：产品通过抗电强度试验，电源输入端与 GND 之间：施加 DC2500V 测试 1min，无飞弧、无击穿；电源输入端与可触及的部件之间：施加 DC4000V，测试 1min，无飞弧、无击穿。</p> <p>6、色彩校正功能：具备图像色彩校正处理功能，支持标准、暖色、用户、冷色等多个模式，支持红色、绿色和蓝色可调，显示更好的画质色彩还原效果，同时拼接屏不会造成蓝光危害。</p> <p>7、3D 画质提升功能：具备 3D 梳状滤波功能，有关、低、中、高、默认等多个模式调节，对视频信号有降噪提升效果。</p> <p>8、RC 自适应功能：具备黑白电平延伸数字处理功能，调整图像的度等级，有效提升图像深层次显示效果。</p> <p>9、色彩一致性：拼接屏具有十级灰阶色度、亮度校正的功能，使各灰阶整墙一致性达到 80%。液晶显示单元校正后，色坐标误差$\leq \pm 0.001$，亮度误差$\leq \pm 10$nit，0-255 灰阶中达到 32 灰阶以上，每阶之间色温误差$\leq \pm 500$K。</p> <p>10、智能消除残影功能：采用图像防灼伤功能，有效防止液晶屏被灼伤，改善拼接屏长时间显示静态图像造成的残影问题。</p> <p>11、智能通道巡航功能：具备智能通道巡航、巡航时间单元、通道巡航信源设置功能。</p> <p>12、丰富接口：具有 DVI*1、HDMI*1、USB*1 信号输入接口。支持 RS232 IN、RS232OUT、红外遥控、按键板信号控制接口</p> <p>13、视觉疲劳测试：具备均匀稳定知觉的闪烁频率，符合 GB/T 40230.2-2021 视觉疲劳测试要求</p> <p>14、亮度等级：≥ 10 级</p>
13	电视墙机柜	1	套	4 台电视墙配套机柜
14	解码器	1	台	<p>1、采用嵌入式架构，专用 Linux 系统，使用 DSP 解码。为了设备稳定可靠运行，不得采用工控机或者 PC 机的 X86 架构，支持不少于 4 路输出。</p> <p>2、支持 2 路 3200W、或 2 路 2400W、或 4 路 1200W、或 8 路 800W、或 10 路分辨率为 600W、或 16 路 400W、或 32 路 200W、或 64 路 100W 像素的视频图像同时解码上墙，支持对主/子</p>

				<p>码流区分取流和解码显示。</p> <p>3、支持接入 MPEG4、MPEG2、H. 264、MJPEG、H. 265、SVAC 等编码格式视频，并解码输出。</p> <p>4、支持全部输出口同时输出 3840×2160 分辨率的图像。</p> <p>5、支持文件投屏，支持 word、excel、ppt、pdf 文件投屏上墙。</p> <p>6、设备接入具有智能分析功能的摄像机，可解码显示智能分析信息，包括移动侦测、越界入侵、区域入侵、起身离开等，并上传报警信息。</p> <p>7、支持前端接入智能摄像机，直连前端人脸检测设备，可实时展示人脸检测结果，包括年龄、性别、是否戴眼镜等人脸属性信息；属性直接叠加画面显示。</p> <p>8、支持通过客户端软件将电脑整屏、单窗口、自定义区域的图像投屏上墙，画面帧率可达 30fps，分辨率为 1920×1080，延迟低于 90ms，可发送至多个输出接口拼接显示。</p> <p>9、每个输出口支持任意开窗、漫游；任意 1 路信号显示画面可进行任意漫游、缩放；可在单屏或多屏的任意位置上叠加显示，图层最大不少于 100 层。</p>
15	PDU	5	个	8 位防雷
16	服务器机	1	台	服务器设备柜 2 米*1 米
17	网络机柜	1	台	传输设备柜 2 米*0.8 米
18	操作电脑	2	台	<p>1.CPU: Intel 酷睿 14 代 I7-14700 处理器，20 核心；</p> <p>2.主板: intel 670 芯片组，主板自带 VGA、HDMI 接口（VGA 非转接）；</p> <p>3.内存: 16GB ；</p> <p>4.硬盘: ≥512G SSD；</p> <p>5.网卡: 集成 10M/100/1000MB 自适应网卡；</p> <p>6.扩展槽: 1*PCIe x16 、1*PCIe x1；</p> <p>7.显卡: 2G 独立显卡</p> <p>8.声卡: 集成 HD Audio，支持 5.1 声道</p> <p>9.显示器: ≥23.8 英寸 WLED 显示器，分辨率 1920*1080；</p>
19	彩色打印复印一体机	1	台	<p>首页输出时间: 黑白 12.4 秒；打印速度: 黑白 18PPM，彩色 4PPM；打印分辨率: 600dpi；打印语言: : GDI（基于主机语言）；内存: 128 MB；处理器: 800MHz；进纸器容量: 150 页进纸盒，50 页出纸盒；打印负荷: 20000 页/月；接口: 高速 USB 2.0 端口；内置高速以太网 10/100 Base-TX 网络端口；802.11b/g/n 无线；复印速度: 黑白 18PPM，彩色 4PPM；复印分辨率: 600dpi；扫描分辨率: 高达 600 x 600 dpi (ADF)；扫描速度: 高达 18 页/分钟；自动开机关机；无线直连打印,支持移动 app 打印</p>
20	笔记本	2	台	i7-1355U(10 核)/16G/1TSSD/锐炬显卡/14 英寸/W11/指纹 /背光
二. 前端设备				

序号	产品名称	数量	单位	招标参数
1	智能警戒筒式摄像机	30	台	<p>1、最大分辨率 2560x1440@25fps。</p> <p>2、最低照度彩色 0.005lx。</p> <p>3、具有至少 1 个 RJ45 网络接口，1 个音频输入接口、1 个音频输出接口，1 个 SD 卡卡槽。</p> <p>3、设备内置 1 颗 GPU 芯片，1 个麦克风，1 个扬声器。</p> <p>5、支持红外补光，红外作用距离不低于 30m。</p> <p>6、支持样机与客户端之间用 200m 五类非屏蔽网线直接连接，使用丢包测试软件连续发送 1000 个数据包，重复测试 3 次，无丢包。</p> <p>7、宽动态功能有开启、关闭、自动三种设置，当设置为自动时，样品可根据环境照度自动开启或关闭宽动态功能。</p> <p>8、支持音频输入、输出接口；</p> <p>9、可对经过设定区域的行人进行人脸检测，当检测到人脸后，可叠加动态绿色跟踪框，可联动抓拍最佳人脸图片及对应的全景图片、录像及给出报警提示。</p> <p>10、支持开启、关闭视频遮盖功能。当功能开启后，可最多设置 4 块视频遮盖区域。被遮盖的区域无法预览或回放，遮盖区域的大小、位置可设置，且遮盖区域允许移动、重叠。</p>
2	音频输出终端	15	台	<p>60W 模拟音柱</p> <p>扬声单元采用航天磁、进口涂胶、轻量化音膜设计，灵敏度高，声音更透亮，传播距离远；</p> <p>采用专业工程加强塑料，强度高；</p> <p>通过 L 型专属安装支架，支持安装面角度可调设计，简洁方便；</p> <p>专业一体化设计，支持 IP66 高强度防水，外型简约美观；</p> <p>额定功率：60 W</p> <p>灵敏度（1 m，1 W）：90 dB±3 dB</p> <p>最大声压级（1 m）：106 dB SPL</p> <p>频率响应：95 Hz~15 kHz</p> <p>扬声器单元：全频 4' ' × 3</p> <p>音频输入：绿色端子，定压输入：100 V， COM</p> <p>材质：前盖：钢网</p> <p>后壳：塑料</p> <p>颜色：白色</p> <p>产品尺寸：400 mm × 161.9 mm × 119.8 mm</p> <p>包装尺寸：487 mm × 316 mm × 172 mm</p>
3	水浸探测器	5	个	<p>水感探头；灵敏度≤500kΩ；工作电流≤30mA；报警电流≤200mA；报警声压 85dB；报警输出:继电器 NC/NO（默认 NC）；防拆报警常闭输出；供电方式：DC12V~24V；安装方式：壁挂；</p>

4	网络半球式摄像机	180	台	<p>1、传感器类型：1//2.7英寸CMOS；</p> <p>2、像素：400万；/</p> <p>3、最大分辨率：2560×1440；</p> <p>4、智能编码：H.264:支持;H.265:支持；</p> <p>5、报警事件：网络断开；IP冲突；非法访问；动态检测；视频遮挡；音频异常侦测；安全异常；/</p> <p>6、接入标准:ONVIF (Profile S & Profile T) ；CGI；GB/T28181-2022；</p> <p>7、支持DC12V或poe供电</p> <p>8、内置1个麦克风，1个RJ45网络接口</p> <p>9、信噪比不小于55dB。</p>
5	热成像感温火灾探测摄像机	30	台	<p>1、画面分割功能检验：可通过IE浏览器开启或关闭画面分割功能，开启后会将画面平分为12宫格，每个宫格均可输出最高温、最低温及平均温数值</p> <p>2、双光融合显示功能检验：可将热成像视频图像与可见光视频图像进行融合预览，并可在可见光视频图像上的相同比例位置处叠加热成像测温信息</p> <p>3、文字转语音设置检验：在IE浏览器下，具有文字转语音设置选项</p> <p>4、噪声等效温差(NETD)检验：热成像视频图像噪声等效温差(NETD)≤8mK</p> <p>5、最小可分辨温差≤200mk</p> <p>6、可对监控画面中由目标发生镜面反射而产生的报警进行过滤</p> <p>7、可通过IE浏览器开启或关闭畸变校正功能，开启后样机视场角应减小，开启畸变校正功能后，样机几何失真率应≤2%</p> <p>8、可通过IE浏览器在热成像视频图像探测温度区域中出现以下条件时，可在客户端给出不同颜色的报警提示，联动报警输出、发送邮件、联动录像及联动抓拍。1、当设定点的探测温度大于/小于预设值时；2、当设定线段上最高温度值/最低温度值/平均温度值大于/小于预设阈值时；3、当设定区域的最高温度值/最低温度值/平均温度值/温度差值大于/小于预设值时</p> <p>9、可通过IE浏览器设置温度信息的字体大小、及点、线、区域的颜色</p> <p>10、高温试验：温度85±3℃，持续时间2h，样机处于工作状态，试验后样机应能正常工作</p> <p>11、低温试验：温度-60±3℃，持续时间2h，样机处于工作状态，试验后样机应能正常工作</p> <p>12、外壳防护等级：IP67</p>

6	全景摄像机	2	台	<p>1、设备内置7颗CMOS图像传感器，全景通道可将图像传感器输出的视频进行拼接显示，全景通道拼接后水平视场角不小于270°，垂直视场角不小于85°</p> <p>2、设备传感器靶面均不小于1/1.8英寸</p> <p>3、内置不少于2颗CPU、GPU、NPU三合一芯片</p> <p>4、细节通道支持25倍光学变倍，最大焦距不小于150mm</p> <p>5、可识别距设备不小于300米处的人体轮廓</p> <p>6、全景图像分辨率不小于6144×1800@25fps</p> <p>7、支持最低照度可达彩色0.0002Lux，黑白0.0001Lux</p> <p>8、设备具备除水功能，可开启除湿器去除玻璃上的冰状和水状附着物，并可通过防水透气膜对水汽进行单向排出</p> <p>9、设备具有枪球接力跟踪功能，全景通道检测到目标后可触发报警并联动细节通道对报警目标进行跟踪</p> <p>10、设备支持玻璃加热功能，当环境温度和湿度达到阈值时，开启镜头前盖玻璃加热功能，去除玻璃上的冰状和水状附着物。</p> <p>11、设备具有定位功能，内置北斗定位模块，可自动获取设备所在位置的经纬度信息</p> <p>12、设备全景通道支持绊线入侵、区域入侵、停车检测功能，细节通道支持绊线入侵、区域入侵、停车检测、穿越围栏、快速移动、物品遗留、人员聚集、徘徊检测功能，且开启以上检测功能后，当布控区域出现人、机动车和非机动目标时可触发报警</p> <p>13、设备全景通道可对检测画面开启车辆拥堵检测功能后，当设置区域内的车辆滞留时间和数量同时超过设定值时，可通过IE浏览器给出报警提示并联动录像和抓拍</p>
7	顶层支架	2	套	
三. 传输设备				
序号	产品名称	数量	单位	招标参数
1	接入交换机	36	台	<p>1、配置：可用千兆PoE电口数量≥24，千兆光口数量≥2</p> <p>2、交换容量≥56Gbps</p> <p>3、转发性能≥41.67Mpps</p> <p>4、提供CQC认证证书</p> <p>5、支持SNMP管理、LLDP功能</p> <p>6、支持链路聚合、QoS、STP/RSTP、端口镜像、端口隔离、风暴抑制功能</p> <p>7、浪涌（冲击）抗扰度符合GB/T17626.5</p> <p>8、支持工作温度范围为0℃-45℃</p> <p>9、支持64Bytes-1518Bytes下均能线速转发</p>
2	汇聚交换机	1	台	<p>1、配置：可用千兆电接口数量≥24，复用的千兆光口数量≥8，可用万兆光接口数量≥4</p> <p>2、交换容量≥336Gbps</p>

				3、转发性能 $\geq 108\text{Mpps}$ 4、支持无风扇设计 5、支持防护等级 IP40 6、支持 IPv4/IPv6 静态路由，支持 RIP/RIPng，OSPFv3 7、支持双电源输入 8、静电放电抗扰度等级 (ESD) 满足接触放电 $\pm 6\text{kv}$ ，空气放电 $\pm 8\text{kv}$ 9、电源端口浪涌等级 (Surge) 满足线-线 $\pm 2\text{kv}$ ，线-地 $\pm 4\text{kv}$ 10、支持 -40°C 到 $+85^{\circ}\text{C}$ 工作环境温度
3	光模块	16	个	千兆单模双纤 10KM 公里
四. 线材、辅材				
序号	产品名称	数量	单位	招标参数
1	信号线	70	箱	超五类无氧铜国标线缆
2	信号线	3	箱	六类主干千兆传输
3	电源线	350 0	米	RVV2*2.0 无氧铜国标线缆
4	电源线	200 0	米	RVV2*1.0 无氧铜国标线缆
5	光缆	300 0	米	12 芯国标室外光缆
6	跳纤	58	条	国标
7	光端盒	10	个	国产
8	熔纤	512	头	国产
9	水晶头	5	盒	辅助材料
10	插排	12	个	线缆供电使用
11	PVC 管材	1	项	国产
12	原有监控设备 合并迁移	1	项	与原有前端设备及后端管理、存储、交换等设备完全兼容，合并迁移至新系统。
13	10KVA 不间断电源	1	套	1. 采用在线式双变换高频型 UPS，单进单出，容量不低于 10kVA/9KW。 2. 输出为额定阻性负载时，输入电压范围应不小于： $176\sim 264\text{VAC}$ 。 3. 输入功率因数：100%非线性负载时 ≥ 0.99 ，50%非线性负载时 ≥ 0.99 ，30%非线性负载时 ≥ 0.98 。 4. 输入电流谐波成份：100%非线性负载 $\leq 1.5\%$ ，50%非线性负载 $\leq 4.5\%$ ，30%非线性负载 $\leq 7.9\%$ 。 5. 输出为空载和额定阻性负载，调节输入电压为 UPS 上、下限值时，其稳压精度应 $\leq 0.5\%$ 。 6. 输出额定电压应 220/230/240VAC 可调。 7. 额定输出功率因数应 ≥ 0.9 。 8. 输出波形失真度，100%市电阻性负载： $\leq 1.0\%$ ；100%市电非线性负载： $\leq 2.4\%$ 。 9. 系统效率：100%阻性负载时 $\geq 90.3\%$ ，50%阻性负载时 \geq

				<p>89%，30%阻性负载时\geq85.1%。</p> <p>10. 应具备直流冷启动功能：UPS 主机在没有接入市电时，可通过蓄电池组直接开机。</p> <p>11. UPS 主机满足 YD/T 1095-2018《通信用交流不间断电源（UPS）》标准要求，</p> <p>12. UPS 主机满足 CQC3108-2011《不间断电源节能认证技术规范》标准要求，</p> <p>13. 本项配 32 块阀控式密封铅酸蓄电池，单节蓄电池标称电压 12V，单节蓄电池容量：\geq100Ah</p>
14	电池	16	节	12V-100AH 储电池
15	消防控制室基础装修	1	项	消防控制室吊顶更换及墙面粉刷（包含静电地板更换）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河南省荣军医院（河南省荣军休养院）视频监控改造项目

竞争性磋商

响应文件

项目编号：

供应商：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目 录

- 一、响应函
- 二、开标一览表
- 三、供应商投标承诺书
- 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四、授权委托书
- 五、磋商报价
- 六、投标设备技术性能指标的详细描述
- 七、技术部分
- 八、供货、技术培训、安装调试、售后服务人员配备表
- 九、综合部分
- 十、类似项目业绩情况表
- 十一、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十二、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函
- 十三、其他材料
- 十四、资格审查资料

一、响应函

河南省荣军医院（河南省荣军休养院）（采购人名称）：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河南省荣军医院（河南省荣军休养院）视频监控改造项目（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人民币（大写）_____元（RMB¥ _____）的磋商总报价，按合同约定实施和完成项目全部内容及任何缺陷，质量达到国家现行有关质量验收规范要求，并达到合格标准。

2. 我方承诺在磋商文件规定的磋商有效期（90 日历天）内不修改、撤销响应文件。

3. 如我方成交：

（1）我方承诺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在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随同本响应函递交的开标一览表属于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3）我方承诺按照磋商文件规定向你方递交履约担保。

（4）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并移交全部合同项目。

4. 我方磋商报价已包含应向知识产权所有人支付的所有相关税费。并保证，你方在中国使用我方提供的货物或服务时，如有第三方提出侵犯其知识产权主张的，责任由我方承担。

5. 我方承诺响应磋商文件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的相关规定。

6.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响应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且不存在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 1.5.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供应商：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河南省荣军医院（河南省荣军休养院）视频监控改造项目
供应商名称	
磋商内容	本招标项目设备的采购、安装、调试、试运行、联调联试、竣工验收、人员培训、售后服务、质量保证期内设备缺陷的纠正和维护及用户需求书包括的全部内容及等相关服务等
磋商总报价	大写： 小写：
交货期及安装期	合同签订后____日历天内完成供货及安装调试
合同履行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质保期结束止
质量标准	达到国家现行有关质量验收规范要求，并达到合格标准
质量保证期	自验收合格之日起 ____ 年
验收标准	符合国家现行有关质量验收规范要求
权利义务	我方承诺响应磋商文件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的权利义务。

注：本表磋商总报价应与响应文件分项报价表价格一致。供应商应在此填第一次报价，但以供应商最后一次的磋商报价为成交价。

供应商：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三、供应商投标承诺书

致：河南省荣军医院（河南省荣军休养院）或中益工程管理有限公司（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我方作为本次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根据磋商文件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一、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和本项目规定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和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条件；
- （七）根据采购项目提出的特殊条件。

二、完全接受和满足本项目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如对磋商文件有异议，已经在磋商截止时间届满前依法进行维权救济，不存在对磋商文件有异议的同时又参加投标以求侥幸成交或者为实现其他非法目的的行为。

三、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供应商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

四、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行为。

五、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和其他供应商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同时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代理人的行为。

六、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要求在近三年内供应商和其法定代表人没有行贿犯罪行为。

七、响应文件中提供的能够给予我公司带来优惠、好处的任何材料资料和技术、服务、商务等响应承诺情况都是真实的、有效的、合法的。

八、存在以下行为之一的愿意接受相关部门的处理：

- （一）投标（磋商）有效期内撤销响应文件的；
- （二）在采购人确定成交人以前放弃成交候选资格的；
- （三）由于成交人的原因未能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四）由于成交人的原因未能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
- （五）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
- （六）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七）投标（磋商）有效期内，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违法、违规、违纪行为。

(八) 我方在此声明, 所递交的响应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且不存在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 1.5.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我公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 我方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追究法律责任。

供应商: _____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

供应商：_____（盖单位公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备注：响应文件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的，可以仅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四、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河南省荣军医院（河南省荣军休养院）视频监控改造项目（项目名称）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本委托书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之日起至磋商有效期期满。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及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扫描件。

供应商：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_____附身份证扫描件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_____附身份证扫描件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备注：响应文件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的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可不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仅提供授权委托书。

五、磋商报价

5.1 总则

1. 本项目磋商报价表应与供应商须知、合同条款、技术标准和要求等文件结合在一起参照阅读。

2. 除合同另有规定外，磋商总报价应包含本招标项目设备的采购、安装、调试、试运行、联调联试、竣工验收、人员培训、售后服务、质量保证期内设备缺陷的纠正和维护及用户需求书包括的全部内容及相关服务等。

3. 供应商注意仔细阅读磋商文件，充分考虑磋商范围、国家相关政策变化、市场因素及其他因素带来的成本变化等风险，并将此部分的费用考虑进报价中。供应商一旦中标，将按照成交价签约并履行合同。供应商的磋商报价应当是在工作期间内，按照合同约定的范围所提供全部工作所需要的全部费用。

4. 供应商应对其磋商报价考虑周全，磋商报价表中未列、漏列项目及费用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5. 磋商报价表中的“单价”和“合价”栏均应由供应商填报，并在其结尾处填写磋商总报价。报价货币为人民币。若供应商对某些项目未填报单价和合价，则应认为已包括在其它项目的单价和合价以及投标总报价内。

6. 一旦供应商对本磋商报价表作出报价并为采购人所接纳后，本磋商报价表就成为一份具有约束力的合同文件的一部分，用来作为合同付款的依据。

7. 除合同规定的调整外，在合同实施期间不得因政策、法规、汇率及市场等的变化而作调整，供应商对实际工作及数量差异的索赔将不获考虑。

8. 本磋商报价表中所有金额和单价以人民币结算。

9. 本磋商报价表中的金额应包括在项目整个实施过程中，根据合同所需要的所有费用。

5.2 分项报价表

项目名称：

[货币单位：(人民币) 元]

序号	产品名称	数量	单位	品牌	规格/型号	制造商名称	单价(元)	合价(元)	备注
一、监控指挥中心									
1	视频综合管理平台	1	套						
2	中心管理服务器	1	台						
3	流媒体服务器	1	台						
4	网络存储磁盘阵列	3	台						
5	核心交换机	1	台						
6	光模块	4	个						
7	光模块	56	个						
8	液晶拼接电视墙	9	台						
9	解码器	1	台						
10	电视墙机柜	1	套						
11	双联操作台	1	套						
12	液晶拼接电视墙	4	台						
13	电视墙机柜	1	套						
14	解码器	1	台						

15	PDU	5	个						
16	服务器机	1	台						
17	网络机柜	1	台						
18	操作电脑	2	台						
19	彩色打印复印一体机	1	台						
20	笔记本	2	台						
二、前端设备									
1	智能警戒筒式摄像机	30	台						
2	音频输出终端	15	台						
3	水浸探测器	5	个						
4	网络半球式摄像机	180	台						
5	热成像感温火灾探测摄像机	30	台						
6	全景摄像机	2	台						
7	顶层支架	2	套						
三、传输设备									
1	接入交换机	36	台						

2	汇聚交换机	1	台						
3	光模块	16	个						
	四、线材、辅材								
1	信号线	70	箱						
2	信号线	3	箱						
3	电源线	3500	米						
4	电源线	2000	米						
5	光缆	3000	米						
6	跳纤	58	条						
7	光端盒	10	个						
8	熔纤	512	头						
9	水晶头	5	盒						
10	插排	12	个						
11	PVC 管材	1	项						
12	原有监控设备合并迁移	1	项						
13	10KVA 不间断电源	1	套						
14	电池	16	节						

附件 1：中小微企业声明函格式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_____（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_____（单位名称）的____（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_____（标的名称），属于____（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_____（标的名称），属于____（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年 月 日

备注：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 符合本声明函须提供，不符合本声明函可不填写或直接删除。

附件 2：监狱企业证明材料

由供应商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备注：如不符合条件可不提供或删除。

附件 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单位的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备注：如不符合条件可不填或删除本声明函。

六、投标设备技术性能指标的详细描述

供应商依据“第五章用户需求书”的要求，结合本次所标产品特性及本项目实际需要，编写设备技术性能指标的详细描述及技术方案，包含但不限于如下内容：

1. 技术规格

产品技术性能及（或）制作工艺，投标人应详细描述本次投标货物的技术参数、性能、可靠性、寿命等，并说明与《用户需求书》的满足程度。

2. 技术偏差表

序号	磋商文件要求		响应文件内容			技术支持材料
	原条目	简要内容	技术响应书条目	实际响应的内容提要（具体参数值）	偏离说明	

备注：1. 供应商应对照技术规格，逐条说明所提供货物和服务已对磋商文件的技术规格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并申明与技术规格条文的偏差和例外。特别对有具体参数要求的指标，供应商必须提供所投货物的具体参数值，若供应商提供虚假证明材料，将被按无效投标处理，并报有关监督部门按提供虚假资料谋取中标处理。

2. 对磋商文件偏离说明填写“无偏离”或“正偏离”或“负偏离”，并在“实际响应的内容提要（具体参数值）”栏中加以说明，并在“技术支持材料”中注明，在响应文件中附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否则磋商小组不予认可。

3. 正偏离是指响应的条件优于或高于磋商文件要求，负偏离是指响应的条件低于磋商文件要求。

七、技术部分

- (1) 安装方案与技术措施
- (2) 质量管理及技术措施
- (3) 安全管理体系与措施
- (4) 进度计划及保证措施
- (5) 环境保护保证体系及措施
- (6) 成品保护及现场管理措施
- (7) 任何可能的紧急情况的处理措施、预案以及抵抗风险的措施。

九、综合部分

1. 售后服务及培训方案（格式自拟）。
2. 节能环保产品清单（如有）

十、类似项目业绩情况表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采购人名称	
采购人地址	
采购人电话	
合同价格	
承担的工作	
质量标准	
项目描述	
备注	

备注：本表后应附类似项目业绩证明材料扫描件，需提供合同协议书。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十一、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方承诺：

在河南省荣军医院（河南省荣军休养院）视频监控改造项目（项目名称）招标活动中，我方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招标活动。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方及参与投标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供应商：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十二、采购代理服务费用承诺函

致：河南省荣军医院（河南省荣军休养院）及中益工程管理有限公司（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我方在贵单位组织的（项目名称：河南省荣军医院（河南省荣军休养院）视频监控改造项目）招标中若获成交，我方保证在成交公告发布后5个工作日内，按磋商文件的规定，以银行转账或现金，向贵公司一次性支付采购代理服务费用。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我方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特此承诺。

供应商：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十三、其他材料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材料。

十四、资格审查资料

(一)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网 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营业执照号			其中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技 工		
经营范围						
备注						

备注：本表后应附提供有效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的扫描件。

(二)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附：2023 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或基本存款账户出具的有效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证明或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对供应商进行资信审查后出具的投标担保函。

(三)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承诺书

我方承诺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特此承诺！

供应商：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四)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提供 2024 年 01 月 01 日以来至少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证明扫描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五) 书面声明

我方承诺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上述承诺内容如有不实或违反上述承诺，我方愿意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供应商：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六) 信用信息查询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信用信息以代理机构查询为准。